

# 季度总结语和结束语(精选8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楼房租赁合同篇一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_小区\_\_\_\_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_\_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按月交。每月月初\_\_\_\_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7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六、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七、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连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楼房租赁合同篇二

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_\_\_\_\_；位于第\_\_\_\_层，共\_\_\_\_（套）（间），房屋结构为\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房地产权证号）为：\_\_\_\_\_。

### 第二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居住\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 第三条租赁期限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第四条租金：

\_租赁期间，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 第五条付款方式：

押一付三，1个季度交一次房租，押金为一个月房租。乙方不租房屋后，押金可退\_\_\_\_。

### 第六条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 第七条维修养护责任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房屋及相连设备在正常使用范围内或自身原因损坏由双方共同协商承担。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 第八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1、水、电费；
- 2、煤气费；
- 3、电话费、网费；
- 4、其他\_\_\_\_\_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双方协商承担。

#### 第九条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 第十条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 3、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 4、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 5、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 第十一条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 第十三条合同效力、合同争议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四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_\_年\_\_月\_\_日 20\_\_年\_\_月\_\_日

## 楼房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中文： 英文： 地址：

市 区

街

区 街

号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市政府有关规定订立本合同， 写字楼物业租赁合同范本。

平方米， 详见平面图。

第二条 同意根据下列条款将该物业出租给乙方使用。 乙方愿意承租。

第三条 业内部之所有物物业内部之所有物于租赁期开始之日起， 一并交付乙方使用， 租金已包括内部所有物的租赁费用， 该物业内部所有物包括全部固定装置、 地板、 墙壁、 天花板、 楔柱、 窗户及设备(清单见本合同附件)。

第四条 及租赁期限

1. 甲乙双方议定该物业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 租赁期自甲方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

第十四天开始， 共计\_\_\_\_\_年。 甲方须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或之前向乙方发出该物业的交付使用通知书， 如甲方遇下列特殊原因， 可延期交付该物业， 而不用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但甲方应将延期原因书面通知乙方。

(1)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或其他事故;

(2) 施工过程中遇到不能及时解决的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

(3) 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 (4) 承建商的延误;
- (5) 市政项目配套设施批准及安装延误;
- (6) 政府部门延迟批准有关文件;
- (7) 图纸更改;
- (8) 无法预见的意外事件;
- (9) 为执行当地政府的法规而致的延误;
- (10) 自来水、电力、煤气、热电部门未能按时接通。

2. 租金不包括管理费、市政设施使用费、电话费及其他费用。

3. 租金每月缴付一次。首月租金于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缴付;以后于每月的第\_\_\_\_日缴付。逾期缴付租金,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按月租金的百分之三向甲方缴付违约金。

## 第五条 管理费

第一天缴付。逾期缴付管理费,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当按月管理费的百分之三向甲方或甲方聘任的管理公司缴付违约金。

2. 甲方及其聘任的管理公司有权根据该物业管理公约在租赁期间内调整管理费,乙方应按时缴付新调整的管理费,不得异议。

3. 若因不可抗力、罢工、政府行为或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原因导致管理服务终止或受影响,乙方不得拒交管理费。

## 第六条 市政设施使用费、水、电、煤气费、电话费及\_\_\_\_市

政设施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逾期缴付而造成被有关部门停水、电、煤气、停止电话，后果由乙方自负。

## 第七条 保证金

1. 乙方应于签署本合同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元的定金。乙方还应在甲方向乙方发出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十四天内向甲方缴付下列保证金：

(1) 三个月租金保证金；

(2) 三个月管理费保证金；

(3) 水费保证金；

(4) 电费保证金；

(5) 电话费保证金。甲方有全权决定以上

(2) 至

(5) 项保证金的金额及增收其他甲方认为需要的保证金项目。在乙方交付上述保证金时，定金将自动转为乙方应缴保证金的一部分。

2. 若甲方调整管理费，保证金额将作出相应调整，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原保证金与新保证全的差额。

3. 定金及以上保证金用作保证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乙方违反其中任何条款，甲方可于定金及或保证金中扣除其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若定金及或保证金不足补偿甲方损失及所支付的开支，乙方应支付差额给甲方。

4. 在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全部条款及政府规章的条件下，甲



方应当于租赁期满或于本合同提前解除及乙方将该物业以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于甲方计清及扣除乙方拖欠甲方款项之日(以后者为准)三十天内,将保证金或其余款无息返还给乙方。

第八条 该物业用途乙方不得将该物业用于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任何用途。乙方保证不改变该物业用途。

第九条 不得分租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物业转租、转让、分租、转借给任何

第三者或与其互换房屋使用。

第十条 装修及改建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该物业进行任何扩建或改建、装修及或改变该物业的外观及结构,或改变及或增加固定设备。乙方获准进行装修及改建时,应事先将设计图纸交甲方审批同意,遵照大厦装修指南的规定施工。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审批设计图纸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期满后,乙方须将装修及改建后的设施无偿归甲方所有或按甲方的要求恢复该物业的原状,所有费用由乙方负担。

2. 若乙方对该物业作出的改动、扩建或拆除,因违反政府法规,被政府有关部门要求恢复原状或作出行政处罚时,不论事先是否已获得甲方同意,均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因此所受的任何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第十一条 保险乙方必须于收到甲方交付使用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自费向甲方认可的保险公司为该物业购买有关的保险,险种及保额由甲方确定。

第十二条 正常使用及维修该物业

第三者的人身、财产遭受损害的，乙方负责赔偿。

2. 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该物业或设备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赔偿或修复，并负责下列涉及该物业维修项目的费用：

(1) 排水管、厕所、化粪池的清理疏通；

(2) 饮用水池清洗及垃圾池清理；

(4) 室内墙面的粉刷和天花板等的粉饰；

(5) 因使用安装超水、电表容量需增容的增容费。

3. 除以上规定外，乙方亦须自费负责保护及维修该物业内部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附件列出之所有物)。乙方如违反本条或因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4. 甲方有权根据需要于发给乙方事先通知后，于任何时候进入及视察该物业，记录该物业内的所有物品及进行任何检查、测量、维修及施工。若乙方不按照甲方的通知立即对该物业进行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责的维修或其他工程，甲方可单方面强制维修或进行施工，乙方必须充分合作，有关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保护该物业

1. 乙方应在租赁期内自费负责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保持完好状态，要爱护和正常使用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并于租赁期满或本合同提前解除时将该物业及其内部之所有物以完好状态交还甲方。

2. 乙方不得损害该物业的任何部分。如该物业因乙方或乙方的访客、雇员、代理人、借用者的行为受到任何损害，致使

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全额赔偿。

3. 因乙方的行为或过失或因该物业爆炸或溢出水、烟、火或气体而导致大厦任何部分损毁，应由乙方负责修理及恢复原状，有关赔偿、费用及开支应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应采取一切防范措施，使该物业免于受火灾、水浸、风暴、台风等或其他类似的破坏。

第十四条 甲方紧急进入该物业如遇火警或其他紧急情况，甲方及其代表有权未经乙方批准进入该物业灭火及保护财物。

第十五条 服从法规及管理公约

1. 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房地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接受当地房地产管理机关的监督、管理。

2. 乙方须遵守及服从该物业管理公约或根据管理公约制订的管理规则(以下一并简称“管理公约”)。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因乙方违反以上规定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第十六条 乙方赔偿损失

1. 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造成或引起甲方或

第三者的任何损失(不论是财物或人身，故意或过失)，均由乙方赔偿。

2. 所有乙方的访客、雇员、借用人、代理人的过错及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过错及行为，乙方应负全责。

第十七条 甲方有权招租等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内，甲方有权在该物业的外墙张挂把该物业招租或出售的告示及其他甲方认为需要张挂的资料，乙方不得提出异议或干涉。

##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1. 如发生下列任何情况：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经甲方指出后20天未改正的；

(3) 乙方破产或清盘或无力偿还其债务；甲方有权重新占有该物业或其部分及单方面以书面形式解除本合同，本合同的解除将不影响甲方所有在本合同项下向乙方请求赔偿的权利。甲方并可从乙方按本合同支付的保证金内扣除甲方因上述情况所受的所有损失及开支。

2. 如发生上述情况的

(1) 或

(2)，甲方有权终止向乙方提供管理服务及市政设施如水、电、煤气等，直至上述情况完全纠正为止。

3. 租赁期内，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赔偿甲方的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 第十九条 交还该物业

1. 如甲方根据本合同条款解除本合同，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通知时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一切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2. 如甲方因任何理由无法将解除本合同的通知送达乙方，或乙方接到通知后拒绝迁出该物业及或未能将该物业恢复至原有空置状态交还甲方，或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依法律规定的程序重新占有该物业并清理家

具及其他所有物品并将该物业恢复原状，甲方无须对此作出任何赔偿。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清理该物业及将该物业恢复原状及有关的所有费用。

3. 甲方可全权处理按上述规定清理的物品。如甲方将其依法变卖，所得收益在扣除乙方拖欠甲方的所有欠款后，将余额退还乙方。甲方并不因本条而有任何责任将有关物品进行变卖。乙方不得对甲方变卖物品所得款项提出异议。

4. 租赁期满后，乙方应自费搬出该物业并将其恢复至原有的空置状态交还甲方，若乙方拒绝迁出该物业，及不按本合同向甲方作出补偿及付清欠款，甲方有权按本条处理。

5. 租赁期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双方应共同检查交接该物业及其所有物和设备，如发现损坏的，应在乙方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6. 甲乙双方在此同意和声明，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解除时，甲方无任何义务向乙方提供任何另觅居处的援助。

第二十条 支付违约金等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及其他赔偿金额应在确定责任后\_\_\_\_日内付清，否则按逾期付租金的条款处理。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互免承担责任。

第二十二条 税费甲、乙双方应按政府规定支付各自所应承担的登记费、印花税及或其他费用及税项。乙方还应负责租期内其他一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规定应由租户缴纳的费用及税项。

第二十三条 通知

1. 甲方根据本合同发出任何通知给乙方，应以甲方有记录的乙方最后的通讯地址为乙方地址，经邮局将通知书寄出48小时后，视为送达。如乙方更改通讯地址，必须书面通知甲方。
2. 所有乙方根据本合同发出给甲方的通知，必须以甲方实际收到通知方视为送达。

## 第二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终止、争议解决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并受其制约。
2. 甲、乙双方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按下列第( )项方式解决：

1. 申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二十五条 其他

1.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双方均具有完全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清楚、明白，并愿意按本合同规定处罚违反本合同的一方，违约的一方愿意接受。
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以中文为法定文字，本合同书写与印刷文字均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于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送一份往房地产管理机关登记。甲方：

乙方：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 楼房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甲方)：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承租方(乙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自愿、充分协商，就乙方向甲方租用房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甲方同意将座落在 市 区 ，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房屋(间数 ) (以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作住宅使用。乙方对该房屋已作充分了解并愿意承租该房屋。

二、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个月。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 三、租金及其缴纳办法

- 1、租金为每月人民币 元(大写： 元)。
- 2、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保证金 元，(大写： 元)。本合同期满终止时，甲方在查明乙方并无拖欠租金、有线电视费、管理费、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等应付款项，经检查房屋在使用中无损坏以及其它违约行为后，须在 日内将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 3、乙方必须于每月 日前向甲方缴交当月租金。

### 四、房屋的维修及保养

甲方在交付房屋给乙方使用时，应保证该房屋在出租使用时的质量符合安全使用的要求，并按照移交物品、设备清单把有关的物品、设备移交给乙方(见附件1)。本合同终止后，乙方按照清单所记载物品、设备的状况、特征，将其交还给甲方。在出租使用时，由于使用不当等人为因素所造成该房屋、物品、设备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 1、有权享有国家有关法规赋予出租人的权益。
- 2、甲方保证该房屋权属清楚。
- 3、租赁期内，甲方保证不将该房屋租给第三方。

###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 1、在租赁期内，在乙方履行本合同前提下，依法使用该房屋，享有国家有关法规所赋予承租人的权益。
- 2、在租赁期内，乙方必须服从管理公司的管理及遵守楼宇



《管理公约》及《住户守则》；不得有喧哗或骚扰邻居之举动，若乙方受到投诉仍不予改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该房屋，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3、乙方须按期如数向甲方交纳租金。

4、从房屋交付使用之日起，乙方负责缴纳该房屋所发生水、电、煤气、有线电视、电话、公用分摊等费用。

5、在租赁期内，物业管理公司对该房屋收取的管理费及其它卫生、环保、消防、治安等部门按规定收取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6、乙方须确保该房屋的结构及其附属物品、设施不被损坏、改变，并负责对该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施的日常维修、保养。

7、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或转借于任何第三方。如确需转借或转租给第三方，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借或转租后，乙方对第三方使用该房屋时所负责任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8、租赁期满，如甲方继续出租该房屋，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该房屋的权利，但须在租赁期满前 日提出，经同意后双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

9、在租赁期间，乙方如需对该房屋增加固定装修或安装设备，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并应严格遵守本条第6款的规定，在安装完毕时，通知甲方检查。

## 七、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甲方将该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甲方出卖该房屋，须在 个月前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 八、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因没有履行本合同而造成另一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承担另一方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不能把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应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3、甲方不能按规定的日期把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从逾期交付之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每日按月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如乙方拖欠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每月租金的 %计收滞纳金，逾期超过 个月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租赁保证金不退还乙方，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5、在租赁期内，乙方将该房屋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使用，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品及从事非法活动，经甲方书面通知后 日仍未改正，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租赁保证金不退还乙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或转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租金保证金不予退还，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7、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只能选择一项)：

(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租赁期内，双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如乙方提前退租，甲方有权不退还其保证金；如甲方提前收回房屋，须退还保证金并支付与保证金数额相等的违约金。

( )任何一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书面通知对方。自另一方收到通知之日起届满 日后，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对此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 九、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房屋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十、合同的终止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本合同终止

a□合同期满；

b□双方中任何一方违约而致使租赁合同不能履行时；

2、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对于嵌入墙体、天花、地面等的固定装修，拆除后可恢复原状的，应恢复原状；不能恢复原状的，不得予以拆除，否则，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保留追偿的权利。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 日内清场完毕并办理退租手续，将所租用的房屋及其有关的物品、设备(依据附件1)完好地移交给甲方。

##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及其附件，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十二、其它事项

1、租赁期内，甲方不得对乙方正常的使用进行干涉和干扰。但在甲方预约情况下，甲方有权带准租客或准买家进入该房

屋看房，乙方应给予配合。

2、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订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其它：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订日期：

签约地点：

## 楼房租赁合同篇五

甲方(车主，出借方)：

乙方(借用方)：

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有效身份证件号码：有效驾驶证件号码：

1、甲方将自有私家汽车车型为，车牌号为正常使用)，借给乙方使用，借车时间以双方签字确认为准。甲方自年\_\_\_\_月\_\_\_\_日时起，将所借的车辆交给乙方使用，至年\_\_\_\_月\_\_\_\_日时收回。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车辆状况良好，各种证件有效。乙方借车期间拥有所借车辆的正常使用权，并负责对该车进行常规检查，如需要额外保养和维修的自行进行保养维修。

3、乙方驾驶车辆，须持有有效驾照，驾照类型符合驾驶车型，且严禁酒驾、毒驾等法律禁止行为。乙方不得把所借的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得用借用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4、甲方不承担出借车辆在出借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车辆出借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乙方借车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乙方及其家属承担由于事故、违章、肇事、违法、酒驾、毒驾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乙方需确保出借期间第三者人员的人身财产和车内乘坐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甲方不承担出借期间的任何主体责任和连带责任，乙方及其家属承担出借期间的主体责任和连带责任。

5、车辆在借用期间内如发生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及时协助乙方向保险公司报案，乙方协助甲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乙方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由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保险公司不受理此案则由乙方全部负责，同时承担该车修理费和修理期间的经济损失，并承担与本案相关所产生的费用。

6、乙方在借用车辆期间，应妥善保管车辆及一切证件。如被盗、丢失、被骗，乙方应赔偿该车现有的价值，和其它损失以及证件的补办。

7、乙方自行承担车辆借用期间的油料费用。在借用期间应对水箱水位、制动液、冷却液应每日检查的责任，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出现故障或异常，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或将车辆开至甲方指定维修厂，乙方不得自行拆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乙方在借用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总维修费

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责任免除范围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以及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

9、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收回车辆,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乙方利用所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等。

(2)乙方将所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等。

(3)从事其他有损甲方及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10、本协议在甲方、乙方交车时签字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